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第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能”、“本公司”或“公司”）二〇二〇年第一次董事会会议材料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公司所有九名董事参加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本公司总经理朱迈进先生的提名，并经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批准聘任李倬琼女士为本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2 年 4 月。

李倬琼女士的简历如下：

李倬琼女士，1973 年 10 月生，大连海事大学国际法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李倬琼女士现任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李倬琼女士 1995 年 8 月参加工作，曾任大连远洋运输公司战略发展部总经理，于 2016 年 6 月至 2017 年 3 月曾任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战略与企业管理部总经理等职。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批准修订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制度》。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二日